

证券代码：603506

证券简称：南都物业

公告编号：2024-044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新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经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谨慎审核，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违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

编号：2024-04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能够有效提高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4日